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

合同编号：

采购单位	安阳市人民医院	采购项目名称	安阳市人民医院神经内科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（包3）	项目负责人	医学工程处
合同金额（元）	765000	其中财政负担部分（元）	765000	单位负担部分（元）	

采购单位意见

我单位组织开展的政府采购（货物／工程／服务）项目已实施（完毕），经验收，供应商所提供的（货物、工程、服务）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，同意支付合同款项。如合同履行中出现问题，我单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
采购单位盖章

验收负责人签字：[illegible] 2026年 11月 2日

验收小组意见

验收结论：

经现场查验，中林人河南数体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货物已安装完毕，提供的货物与约定的合同内容一致，验收合格。

采购单位参与验收人员签字：

参与验收专家签字：

2026年 11月 2日

备注

1.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由采购单位依法依规组织，包括制定验收计划、成立验收组织、确定参加验收人员。2. 验收结论明确，人员签字不得代签。3. 验收完成后网上发布验收公告，同时扫描上传此验收报告。4. 此验收报告由采购人作为项目档案妥善保管。